檔號：106/901
保存年限：10

中華民國106年5月4日

簽　於　教育學院

主旨：檢陳「國立台北教育大學教育學院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院課程委會議紀錄」(如附件)，簽請　核示。

說明：本院已於106年5月3日召開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院課程委員會議，會議記錄如附件。

擬辦：擬　奉核後，依決議辦理，紀錄分送本院提案系所及委員知悉(憑辦)。

會辦單位：

第　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約用行政組員 蘇薔均

教育學院院長 吳毓瑩

106.5.04

代為決行

裝

訂

線

收發文號：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學院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記錄

時間：106 年 5 月 3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至善樓 207 研討室
主席：吳院長毓瑩　　記錄：蘇蕾均
出席人員：
教經系孫主任志麟、教經系劉怡華老師(請假)、課傳所林主任佩璇
課傳所王俊斌老師(請假)、教育系陳主任碧祥、教育系吳麗君老師(請假)
幼教系蔡主任敏玲、幼教系高士傑老師、特教系錡主任寶香(請假)
特教系吳純慧老師、心諮系賴主任念華、心諮系梁培勇老師
社發系林主任政逸、社發系洪士峰老師
校外委員：
溫世仁文教基金會 何能裕執行長
國立台灣大學師培中心 徐式寬教授
學生代表：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黃子芸同學
主席報告：教育學院調整學士班課程基本架構 106 學年度目前各系規劃。

	調降專門學分數	規劃精進課程	跨域專長模組 / 學分學程(擇一)
教育學系	●		補救教學學分學程
特殊教育學系	●		特殊需求學生的學習與教學跨領域專長模組
			補救教學學分學程 特殊兒童發展諮商學分學程 兒童整合療育實務學分學程
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	●		家庭教育專業人員學分學程 教保專業知能學分學程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	●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		法律專業學分學程 領導發展學分學程
心理與諮商學系	●		心理健康專長模組
教育學院			創新服務設計與 產業實作學分學程

案 由一	心理與諮商學系擬新增 106 學年度碩士班專門課程 1 門，提請討論。
說 明	一、 心理與諮商學系 106 學年度碩士班專門課程擬新增「企業員工諮商專題研究」(選修，3 學分)，課程大綱詳見第 3 頁附件一。 二、 本案經心理與諮商學系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議(106.3.21 召開)決議通過，會議相關資料詳見第 5 頁附件二。
決 議	照案通過，送教務處備查。

案 由二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新增 106 學年度教育政策與管理碩士班一門課程，提請討論。
說 明	一. 本案業經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105 學年度第 2 次系課程會議(106.03.09)決議通過。(紀錄如第 8 頁附件一) 二. 教經系擬新增教政碩班「組織領導與社會網絡研究」(3 學分)，規畫於教政碩班課程結構中第三領域「教育與學校行政課程」，課程大綱參見第 10 頁附件二。
決 議	照案通過，送教務處備查。

案 由三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修訂 106 學年度學士班課程架構，提請討論。
說 明	一、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大學部畢業專門學分原為 90 學分,擬調整為 70 學分；必修原為 36 學分調整為 24 學分，選修原為 54 學分調整為 46 學分。 二、 調整部分課程修別及領域分類。 三、 本案經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課程委員會議(106.4.10)決議通過，會議紀錄如第 15 頁附件 1。 四、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大學部調整後課程結構表及教學科目表請參見第 20 頁附件 2、第 22 頁附件 3。
決 議	照案通過，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table>
<tr><td>案 由四</td><td>特殊教育學系 106 學年度學士班新生入學課程架構，提請討論。</td></tr>
<tr><td>說 明</td><td>
一、 本案經 106 年 3 月 21 日 105 學年度第 6 次系務會議、106 年 4 月 11 日系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詳見第 27 頁附件一
二、 因應本校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決議，本系 106 學年度起學士班課程架構之專門課程學分調整為 70 學分、師資生與非師資生最低畢業學分皆為 128 學分。
<table>
<tr><td>課程類別
學分數</td><td>校共同及通識課程
(28 學分)</td><td colspan="2">專門課程
70 學分</td><td>跨域專長學分
(30 學分)</td><td>最低畢業學分</td></tr>
<tr><td></td><td></td><td>必修</td><td>選修</td><td></td><td></td></tr>
<tr><td>非師資培育</td><td>28</td><td>20</td><td>50</td><td>30</td><td>128</td></tr>
<tr><td rowspan="2">師資培育</td><td rowspan="2">28</td><td rowspan="2">40</td><td rowspan="2">30</td><td>30</td><td rowspan="2">128</td></tr>
<tr><td>「國民小學教育階段一般教育專業課程(10 學分)」內含於跨域專長學分</td></tr>
</table>
三、 惟依 106.3.22 校課程委員會決議：各學系 106 學年度課程架構表由教務處統一有關校共同課程/通識領域課程、彈性課程/跨領域專長等課程之格式及用詞後，再行公告各系進行調整，以求一致。
</td></tr>
<tr><td>決 議</td><td>照案通過，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td></tr>
</table>

案 由五	教育學系修訂106學年度大學部課程結構案，提請討論。
說 明	一、 因應本校105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校課程委員會議決議，擬調整本系106學年度大學部專門課程架構，調整項目說明如下： （一） 學分數調整:專門課程學分數必修39學分(原必修為41學分)、必選修6學分、選修25學分(原選修學分為33學分)；其中「教育法規」由必修調整為選修科目。 （二） 刪除：刪除「校園規劃與建築」、「教育改革與政策」二科目。 （三） 更名：科目內容不變，更名與師培名稱一致；「性別平等教育」更名為「性別教育」、「生涯發展教育」更名為「生涯教育」、「團體活動設計與實施」更名為「團體活動」、「家政教育概論」更名為「家政教育」。 （四） 新增：新增「補救教學概論」、「補救教學與實習」、「國民小學教學實習(一)」、「國民小學教學實習(二)」 二、檢附本系106學年度大學部課程結構如第48頁附件一，檢附新增科目之教學大綱如第55頁附件二。 三、本案業經(106.04.11)教育學系105 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決議
決 議	照案通過，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案 由六	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研究所106學年度博士班、教育傳播與科技碩士班、教育傳播與科技碩士在職專班、課程與教學碩士在職專班課程架構調整事宜，提請討論。
說 明	一、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研究所博士班課程架構修改對照表如第64頁附件一。 二、教育傳播與科技碩士班課程架構修改對照表如第70頁附件二。 三、教育傳播與科技碩士在職專班課程架構修改對照表如第76頁附件三。 四、 課程與教學碩士在職專班課程架構修改對照表如第80頁附件四。 五、 新增科目課程大綱如第82頁附件五。 六、 本案業經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研究所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所課程委員會議(106年4月11日)通過，會議記錄如第109頁附件六。
決 議	照案通過，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table>
<tr><td>案 由七</td><td>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106 學年度「學士班課程架構暨課程計畫表修訂」案，提請審議。</td></tr>
<tr><td>說 明</td><td>一、依 105.12.14 教務會議決議，修正「本校 106 學年度學士班課程架構」，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因應調整「106 學年度學士班課程架構」如下：
<table>
<tr><th rowspan="2">校共同課程</th><th colspan="3">系專門課程</th><th rowspan="2">彈性課程</th></tr>
<tr><th>必修</th><th>選修</th><th>總計</th></tr>
<tr><td>28</td><td>~~50~~ 49</td><td>~~39~~ 31</td><td>~~88~~ 80</td><td>~~12~~ 20</td></tr>
</table>
二、調整後之學士班課程架構暨課程計畫表（請參閱第 112 頁附件一）。
三、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專門課程科目調整情形（請參閱第 123 頁附件二）暨教學大綱（請參閱第 125 頁附件三）。
四、本案業經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106.4.25）通過在案（請參閱第 167 頁附件四）。</td></tr>
<tr><td>決 議</td><td>1. 請將所刪除的科目與新增的科目分列。
2. 目前「工業 4.0 與慾望科技」科目開設於二年級，就大二學生的學習取向而言，建議課程方向涵蓋面宜更廣，至於特定專題可改開於高年級或研究所。
3. 社發系課程架構中科目名稱含「觀光」二字者，考量國際發展趨勢，建議改成「旅遊」。
修正後通過，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td></tr>
</table>

<table>
<tr><td>案 由八</td><td>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106 學年度「日間碩士班」課程計畫表修訂案，提請 審議。</td></tr>
<tr><td>說 明</td><td>
一、 因配合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課程調整及新進教師開課規劃，科目調整如下，教學大綱詳如第 169 頁附件一：

（一）社會與教育發展組
<table>
<tr><th></th><th>科目名稱</th><th>修別</th><th>學分</th><th>教學大綱</th></tr>
<tr><td>更名</td><td>~~心理與社會領域教育專題研究~~
心理與教育專題研究</td><td>選</td><td>2</td><td>請參閱附件
第 1-3 頁</td></tr>
</table>
（二）區域發展組
<table>
<tr><th></th><th>科目中文名稱</th><th>修別</th><th>學分</th><th>開課年級</th><th>教學大綱</th></tr>
<tr><td>更名</td><td>~~遊憩觀光規劃~~
遊憩觀光研究</td><td>選</td><td>3</td><td>1 下</td><td>請參閱附件
第 4-5 頁</td></tr>
<tr><td>新增</td><td>創意休閒產業發展</td><td>選</td><td>2</td><td>2 下</td><td>請參閱附件
第 6-7 頁</td></tr>
<tr><td>更名、
調整學期</td><td>~~景觀研究特論~~
景觀研究專題</td><td>選</td><td>3</td><td>~~1 下~~
1 上</td><td>請參閱附件
第 8-9 頁</td></tr>
<tr><td>調整年級</td><td>觀光產業當代議題研究</td><td>選</td><td>2</td><td>~~1 上~~
2 上</td><td>不需檢附</td></tr>
</table>
二、 檢附調整後之課程計畫表。（附件二，請參閱第 178 頁）

三、 本案業經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 1060426 通過在案（附件三，請參閱第 185 頁）。
</td></tr>
<tr><td>決 議</td><td>科目名稱中含「觀光」二字者，考量國際發展趨勢，建議改成「旅遊」。
修正後通過，簽請教務處備查。</td></tr>
</table>

案 由九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106 學年度「多元文化與發展碩士在職專班(夜間班」及「社會學習領域教學碩士班（週末假日班)」課程計畫表修訂案，提請 審議。
說 明	一、 因配合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課程調整及新進教師開課規劃，調整如下： （一）多元文化與發展碩士在職專班（夜間班）: 1.科目調整情形（請參閱第 187 頁附件一）暨教學大綱（請參閱第 188 頁附件二。 2.調整後之課程計畫表（附件三，請參閱第 220 頁)。 （二）社會學習領域教學碩士班（週末假日班)： 1.科目調整情形（請參閱第 224 頁附件四）暨教學大綱（請參閱第 225 頁附件五)。 2.調整後之課程計畫表（附件六，請參閱第 236 頁)。 二、 本案業經本系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 106.4.26 通過在案（附件七，請參閱第 242 頁)。
決 議	科目名稱中含「觀光」二字者，考量國際發展趨勢，建議改成「旅遊」。 照案通過，簽請進修推廣處備查。

散會：13:15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教育學院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委會開會簽到單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06 年 5 月 3 日（星期三）中午 12:10

會議地點：至善樓 207 教室

主　席：吳毓瑩院長		吳毓瑩
校外委員	國立台灣大學 師培中心徐式寬教授[素]	徐式寬
校外委員	溫世仁文教基金會 何能裕執行長	何能裕
教經系：孫主任志麟		孫志麟
教經系：劉怡華老師		請　假
課傳所：林主任佩璇		林佩璇
課傳所：王俊斌老師		請　假
教育系：陳主任碧祥		陳碧祥
教育系：吳麗君老師[素]		請　假
幼教系：蔡主任敏玲		蔡敏玲
幼教系：高士傑老師		高士傑
特教系：錡主任寶香		請　假
特教系：吳純慧老師		吳純慧
心諮系：賴主任念華		賴念華
心諮系：梁培勇老師		梁培勇
社發系：林主任政逸		林政逸
社發系：洪士峰老師		洪士峰
學生代表	社發系：黃子芸同學	黃子芸
主席及代表計 18 位		1/2 出席　（9 人）始得開議
教育學院：蘇蕾均		蘇蕾均
教育學院同仁		沈昱丹
教育學院同仁		鍾必環 林佑珊